

每逢佳節，超級市場的貨架都被包裝精美、標榜「送禮必備」的禮盒填滿。究竟「送禮必備」是指甚麼？是禮物的價值，還是送禮者的心意？觀乎古今人們送禮時的表現，似乎後者的說法更為貼近送禮的原意。

禮物，是人與人之間用作表達心意、友好和祝福的東西；是送禮者藉取悅對方，表達善意或敬意，以增進與受禮者的感情。細看「禮物」二字，「禮」指的是禮節，而「物」是指物質、物品。若果送禮是不守禮節、不附心意，而只重視物質，那麼便不能稱之為送禮，那只是「送物」。

所謂「千里送鵝毛，物輕情意重」，禮物的價值是在於送禮者所送的善意和心意，而非禮物本身的價值，而人們亦需珍視送禮者的心意。收到別人送的禮物，我們理為為此而覺得感恩。送禮者送禮都飽含情意，否則其實他們大可空手而來。試想想，在農曆新年間，我們總花費大量的時間和金錢辦年貨，大家一是為了慶祝佳節，二是為了到親戚家拜年，並送上祝福。我們也會特意選購寓意步步高升的年糕、祝福笑口常開的笑口棗、代表財源廣進的煎堆等。可見得人們在與別人見面時帶上禮物，事前亦有經精心挑選、用心準備，證明送禮者的有心裝載，因此受禮者亦應珍視禮物所附有的每一份心意。

「禮尚往來。往而不來，非禮也；來而不往，亦非禮也。」《禮記·曲禮》中所指的不是大家不斷向對方回送物質禮品的無限輪迴，而是人與人之間透過送禮、祝福，以維持及增進彼此的長久感情。有如唐朝天寶年間，李白與杜甫互相送贈對方詩句聯繫感情，當中有著名的《沙丘城下寫杜甫》和《贈李白》。兩位詩人藉着送自己用心創作的詩句，表達自己的心意，以詩句作聯繫彼此的途徑，這是千金難買的真摯情誼。他們送給對方的不是那些奢華的物質，而是字句間充滿情感的詩詞。送禮中真正能增進彼此感情、維繫情誼的是禮物包含的心意與祝福。

然而現代社會不斷轉變，古代承傳以來送禮的原意，漸漸為現今的物質社會遺忘。從前的人送禮會考慮禮物的含意，現今的人卻只重其質和量。古時的婚禮中，到來的賓客總會帶上祝福連生貴子的蓮子、代表百年好合的百合花，簡單的禮品都會以雙數的份量送上，寓意成雙成對。現在部份的婚宴竟設有人情「公價」，即是指為前來的賓客設定禮金的下限，變相把原意為送上祝福的禮金變成婚宴的「入場費」。禮金中的「禮」已不成禮，送上的只有那無情的數字，而不是祝福。不少人稱婚宴的邀請帖為「紅色炸彈」，為「送禮」感到厭惡和恐懼。

現今社會，禮物亦成了換取利益的工具。美國前總統尼克遜收取不當的政治捐款，事件顯示出社會把送禮的原意扭曲。人們希望得到金錢、權力、各種利益，因而向別人

送出禮物。禮物附上的是人們慾望而不是心意。現代人的思想被物欲所支配，渴望送禮得到回報，失去了送禮的傳統意義。

說到這裏，難道你還認為「送禮必備」的還是那精美的包裝紙、那被扭成花形的絲帶嗎？